

法庭拼盤

涉妨礙立會人員 社民連曾浚瑛押後審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社民連成員曾浚瑛,今年6月因不滿立法會討論新界東北發展前期工程撥款,連同逾百人到立法會示威,圖阻止撥款通過。警方事後拘捕19人,他們共被控以干犯非法集結、企圖強行進入立法會大樓、妨礙及襲擊執行職責的立法會人員罪等。曾浚瑛則涉嫌妨礙正在執行職責的立法會人員而被拘捕。曾否認控罪,案件昨日於東區裁判法院預審,並押後於明年1月16日進行兩日審訊,屆時會有5名證人出庭作供。

方國珊立會公眾席叫嚷准保釋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西貢區區議員方國珊(48歲)及兩名助理張美雄(26歲)、方裕政(30歲),被控於今年5月立法會工務小組審議「三堆一爐」方案期間,在公眾席上展示標語及叫嚷,被控以違反行政指令及妨礙立法會人員執行職責等合共3項控罪。案件昨日於東區裁判法院預審,並押後至明年1月30日先就法律觀點作討論,各人獲准以原有條件繼續保釋候訊。

海泰慢慢左轉 違規遭狠批

前年國慶發生南丫海難導致39人死亡,兩名肇事船長被控謀殺案續審。南丫IV號船長的代表律師指海泰號於撞船前約一分鐘,應可明顯看到南丫IV號正在轉右。根據避撞規則,屬「直行船」的海泰號應維持航速航向不變,「最惡劣做法係轉左」,批評海泰號轉左之餘,「更惡劣係佢慢慢轉」,令南丫IV號難以察覺。

代表南丫IV號船長周志偉的英國御用大律師James Michael Turner指,當晚8時19分17秒,即約撞船前一分鐘,海泰號船長黎細明應可從燈號見到南丫IV號正轉右,卻違反避撞規則慢慢地轉左。Turner指南丫IV號於15秒後已轉右至正北方,只要海泰號維持原本的航向不變,兩船便可相距零點一海里安全地駛過對方。海事專家張漢義同意其講法合理。Turner又指南丫IV號後面的港燈避風塘防波堤有兩盞燈,但燈光並非太闊,認為海泰號不會因而看不見南丫IV號的燈號。他提出即使海泰號船長真的受燈光干擾,亦應採取轉右、減速及觀察雷達三大措施應變。張指海泰號船長沒採取任何措施,做法「好唔合理、唔係海員所為、極度危險同令人震驚」。

記者 杜法祖

氣爆案勇消防隊目殉職

梁振英林鄭致深切慰問 鄧國威盼受傷同事早日康復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聶曉輝)上月22日石硤尾邨氣體爆炸事故當中,傷勢最嚴重的49歲消防總隊目梁國基與死神搏鬥多日後,延至昨日傍晚不治。保安局局長黎棟國對梁國基離世表示悲痛,並向其家人致以深切慰問。公務員事務局局長鄧國威對此感到非常難過,並代表公務員隊伍向其家屬致以最深切的慰問。他衷心希望爆炸事故中其他8名受傷的消防同事能夠早日康復,公務員事務局與消防處聯絡,盡力協助死傷者家屬度過艱難時刻。

上月22日在石硤尾邨美映樓,煤氣爆炸案中受傷的梁國基,腦部嚴重創傷,身體二級燒傷,曾做減壓手術,一直在瑪嘉烈醫院深切治療部留醫。惟經連日搶救後,情況仍未見好轉,並延至昨日傍晚6時44分逝世。消防處處長黎文軒昨日到醫院慰問家屬,對痛失英勇同胞感到非常難過及痛心,「消防處上下對失去這位英勇同事,感到十分惋惜及難過。」他又代表消防處向梁國基的家屬,致以最深切的慰問。



消防處處長黎文軒(中)懷着沉重心情,公布消防總隊目梁國基離世的不幸消息。



梁國基遺體被移離深切治療病房。



消防總隊目梁國基生前的行山照。

資料圖片

消防一哥哽咽眼泛淚光

黎文軒指出,梁國基遺下妻子及一名17歲女兒,消防福利主任正與他的家人緊密聯繫,盡力提供協助,該處並會成立治喪委員會辦理梁的身後事。黎在記者會期間一度哽咽及眼泛淚光,並指已通知行政長官梁振英及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,兩人同感難過,並對其家人致以深切慰問。黎文軒續稱,事故中另外有8名消防人員受傷,當中4人已出院,仍留醫的人員情況穩定。事件至今造成兩死11傷。

籌募捐款協助受傷同胞

消防處職工總會主席聶元風指出,據認識梁國基的同事形容,梁國基是一名熱心、肯教導後輩的前輩,亦是家中經濟支柱及一名非常顧家的「好好先生」,同胞都對痛失這樣一位資深消防員感到難過。聶元風表示,總會早前已透過其他紀律部隊協會籌募捐款,協助受傷的9名消防員,總會會再聯絡梁國基的家人,如果有需要,可再獨立為其家人籌捐。對於消防處成立獨立專案小組調查,聶元風表示,明白意外難以控制,但希望消防處能檢討指引或裝備,加強對前線人員的保障。

49歲的梁國基在1985年加入消防處,在2000年3月晉升為隊目,曾駐守多間消防局;至2011年升為總消防隊目,駐守旺角消防局。同袍稱,梁暱稱「肥羅」,在5年後將退休,與妻子育有一名17歲女兒,現就讀中三,一家三口同住消防宿舍。梁駐守旺角消防局,但最近被派往石硤尾消防局頂更。

兩賊圖竊兌換店 漆遮天眼傘擋面



企圖竊換店兩賊人 事先將天眼塗紅。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兩名賊人昨凌晨企圖竊竊筲箕灣一間兌換店,其間除以油漆遮閉路電視鏡頭外,又以鐵筆和電鑽撬開,惟最終觸動警鐘,落荒而逃,更遺下一支鐵筆,警方已將案件列作「企圖竊竊」案,設法緝捕兩名賊人歸案。

險遭爆竊的兌換店位於筲箕灣道273號地下,開業兩年,店內及店外共裝有4部閉路電視鏡頭。昨日凌晨3時04分,當時下着雨,兩名手持「縮骨遮」的男子現身店外徘徊,四處張望,未幾,一人以雨傘遮面,走到兌換店門口,將右上角的閉路電視鏡頭掃上紅色漆油,繼而以鐵筆撬開門口電捲閘的掣箱,按掣將捲閘升起後,再用電鑽準備鑽開另一道鐵門的門鎖,詎料觸動警鐘,忙與在場負責把風的同黨逃去。據稱,兌換店門口的閉路電視鏡頭雖被油漆遮蔽,但仍能隱約見到賊人撬門時,似有閃藍燈的車輛駛過,加上兌換店的警鐘響起,車輛經過,估計兩名賊人懷疑已驚動警方,不敢停留,立即逃去。未幾,警員到場調查,發現兌換店裝在隔鄰餐廳門口的閉路電視鏡頭亦被人推歪鏡頭,但仍有一個位於對面街餐廳門口的閉路電視錄下經過。警方估計賊人事前曾部署犯案,惟最終仍失手,更被錄下爆竊過程,警方正設法緝捕兩名賊人歸案,又在現場檢獲一支相信是賊人留下的鐵筆。

據兌換店陳姓(41歲)女負責人事後表示,這是該店開業兩年以來首次遭遇爆竊,幸沒有損失。她又指,半年前一日她下班返回長沙灣時,曾遭人跟蹤打頭受傷,財物亦幸保不失,及至兩個月前,她在港鐵筲箕灣站與疑人相遇,即暗中報警將其拘捕。

烏克蘭少女情困 後巷自插多刀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一名烏克蘭少女,昨清晨6時許,突被發現手持生果刀,滿身鮮血地走入旺角荔枝角道175號一間便利店,旋即昏迷,店員大驚報警,少女經送醫院搶救後,傷勢嚴重,警員隨後在附近界限街後巷發現大灘血漬,一度懷疑事件另有別情,大為緊張,經翻看附近閉路電視的片段,並透過翻譯協助向事主了解情

況後,相信有人因感情問題困擾而自殘身體,事件無可疑。自殘的烏克蘭少女21歲,送院證實胸口及腹部均有多處刀傷,現在瑪嘉烈醫院深切治療部留醫,情況嚴重。據悉,事後一名自稱是女事主同事的男子到醫院探望,他指女事主來港僅數月,從事金融業,因為緊張,經翻看附近閉路電視的片段,並透過翻譯協助向事主了解情



為情自插多刀烏克蘭少女負傷入便利店,她倒下之處遺有血漬。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文森)日本北海道小樽一間溫泉旅館昨日發生火警,約60人疏散,旅館損毀嚴重,幸無人受傷。香港入境處確認受影響旅客中有17名香港人,已透過有關方面了解情況,並會繼續保持聯繫,跟進事件。中國駐札幌總領事館則指,有10名香港人致電稱護照被燒毀,將盡快安排補辦證件。肇事旅館「宏樂園」1957年開業,佔地3,600平方米,是朝里川溫泉街歷史最悠久的旅館。據悉事發時,旅館有多名來自韓國、澳洲、台灣及香港等地旅客入住。當地時間昨日上午約7時半,地面鍋爐室突然起火,火勢迅速蔓延,職員立即報警,並通知全數38個房間的住客,54名住客及7名職員隨即疏散。

深店港藥無批號 台商被指售「假藥」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李薇 深圳報導)接手別人的港貨店,沒想過卻因店內存有香港「假藥」而被拘留28小時,深圳多家港貨店近日被公安查封,理由是店內存有香港進口內地不許販賣藥品。有被捕的台灣店主稱,自己只是賣藥,不明何以會干犯「賣假藥」的罪名。內地警方指,根據藥品管理法,沒有內地相關批號的藥物,按照刑法,有關人員等已涉嫌銷售假藥。

昨日,本報記者接到深圳市民張小姐爆料,說自己開的店突然被派出所扣查,自己也被逮捕,拘留28小時,原因是她店裡擺放的一些香港進口藥。「這家店是9月份我剛剛從朋友手中盤下的,打算做床上用品,店裡有一些朋友沒賣完的香港藥,我順便拿了,也沒怎麼賣就被捕。」派出所告訴她,香港的藥內地不允許賣,「可是這也不能說我是賣假藥啊,罪名太大了。」同樣被查的還有附近的幾家店,來自台灣的黃先生開了一間照相館,平時兼營幫人代購一些港貨食品以及藥品,在這次清查

行動中,他同樣被指「賣假藥」,「我只是看別人賣港貨,我也就跟著帶一點回來,並沒有大規模銷售,就被拘留了。怎麼香港的藥一帶來就變成假藥,我無法理解。」張小姐及黃先生均取保候審,等待檢察院以及法院的處理。他們稱,即使自己未經許可銷售進口港貨,對方也應該通過藥監及工商等部門首先予以警告,而不是直接控告他們「賣假藥」的罪名。處理該案的沙灣派出所民警解釋,藥品不同於其他商品,有更為嚴格的規定,如果沒有內地相關批號,一律可以認為假藥。「我們根據藥品管理法,這些都是假藥,按照刑法,他們都是涉嫌銷售假藥罪。」廣東華商律師事務所律師齊巖冰則指,「藥品一定要經過內地的藥品檢驗機構,要有他們出具的藥品檢驗合格證明。通過這個認證後還要到藥品管理部門申請中文標籤,其中就會有批准文號,取得批准文號才可以上市銷售。公開販賣香港藥物確實涉嫌違法。」

六合彩 MARK SIX 12月4日(第14/140期)攪珠結果 頭獎:— 二獎:— 三獎:\$70,680 (55.4注中) 多寶:\$9,468,508 下次攪珠日期:12月6日

2015-2016 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 Funding Scheme for Youth Exchange in the Mainland 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的目的,是透過資助社區團體舉辦青年往內地的交流活動,促進香港青年人認識和了解中國國情,以及與內地人民的交流,提高他們的國民身分認同。申請截止日期:2015年1月23日 申請資格及計劃內容 1. 申請者應為香港註冊團體、法定團體或當局認可的社區組織。 2. 活動計劃可由單一團體/學校舉辦,也可由多個團體/多間學校合作舉辦。 3. 活動計劃必須為非牟利,並且不是為個人或團體作政治、宗教或商業宣傳。 4. 活動計劃應促進香港青年人認識和了解中國國情,以及與內地人民的交流,提高他們的國民身分認同。 5. 活動計劃必須設有一特定主題。整項活動計劃必須包括適當的配套活動,包括出發前活動(如建立團隊精神及工作坊等)及回程後的總結活動(如編寫總結報告、與社會人士分享經驗、舉辦活動展覽等)。 6. 活動計劃,包括回程後的總結活動,須於2015年5月1日至2016年5月31日期間舉行及完成。回程後的總結活動須於交流團回港後兩個月內舉行。 索取申請表格 申請表格可於青年事務委員會網址 (http://www.coy.gov.hk) 下載。